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 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院（系）：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和省教育厅的统一部署，2018 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报工作已经启动，2018 年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人员选派简章已经发布，现就我校 2018 年度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国家高级研究学者及访问学者（含博士后）项目网上申请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5 日—15 日；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及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网上申请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20 日—4 月 5 日。其它各项目申请时间请登录国家留学网（<http://www.csc.edu.cn/article/1042>）查询。

二、请各申报单位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将申请人的纸质申请材料 and 单位推荐意见各一份（项目有特殊要求的除外）送（寄）至我办，我办将按要求审核整理并上报。

1. 国家高级研究学者及访问学者（含博士后）项目材料提交时间：2018 年 1 月 12 日前；

2. 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及国家公派硕士研究生项目材料提交时间：2018 年 4 月 3 日前；

3. 其它各项目材料提交时间为项目网上申报时间截止前 2 个工作日。

三、申请人在网上申报时，必须提交外方邀请信并提供外语水平证明材料，未提供邀请信者，我办不予受理。

四、各申报单位必须认真填写本单位申报人员的推荐意见，并将推荐意见内容电子版发送至 bzmuwsb@126.com。

请各部门、单位、院（系）认真做好 2018 年度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报的宣传工作，结合本单位人才培养和师资队伍建设长远规划，精心安排，认真组织，积极做好相关工作。

外事工作办公室

2018 年 1 月 11 日